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思县水利站的上思县南屏瑶族乡水厂提升改造工程（设备采购）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思县南屏瑶族乡水厂提升改造工程（设备采购），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西鑫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928.97万元，资产总额为260.7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上思县南屏瑶族乡水厂提升改造工程（设备采购），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宁诺博仪器仪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612.5万元，资产总额为36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鑫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23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